

邢福义选集

跋

李宇明

《邢福义选集》即将出版, 先生嘱我作跋。跋者, 书文之后评价、鉴定之文字也。邢福义先生学识高卓, 后学实无资格作“跋”。今忝为之, 若跋山也, 恐有辱使命。自1982年跟邢先生学现代汉语, 虽常有先生的耳提面命, 但所学仍为九牛一毛。今借机将先生的主要论著通读一遍, 又有新得。现从方法、理论和治学三个方面谈点体会, 以就教方家与先生。

一

(一) 词的归类方法

《词类辨难》(甘肃人民出版社, 1981年)是奠定邢福义先生学术地位的早期著作。这部十分耐读的著作, 不仅对262个不易归类的词语进行了归类, 不仅提出了“短语词”的概念和“形容词的动态化”等问题, 而且总结出了直接判定、排他和类比三种归类方法。

直接判定, 是根据某类词的语法特点直接判定某个词属于某一类, 这种方法适用于语法特点比较明显的词; 排他, 是通过排斥其他各种可能、借以肯定只有某种可能, 这种方法适用于缺乏明显的作为某类词的语法特点的词; 类比, 是已知甲词属某类、由此推知只能跟甲词同类的乙词也属某类, 这种方法适用于难以判定其词性的词。汉语因缺乏严格意义上的形态变化而造成词类划分和词的归类上的诸多困难, 这些归类方法, 特别是排他和类比, 对于解决汉语词的归类困难是很有价值的。

值得注意的是, 《词类辨难》运用了一些具体的语法格式来帮助判定词性。例如: “为谁X过”中X是动词(P. 17); 可以出现在“是…的”之间, 不能用来作为判定是否形容词的充足理由(P. 19); “一…, 就X了”中的X, 是动词常出现的语法环境(P. 22); “从X上”中的X是名词(P. 30); “已经X了”、“还没X”、“曾经X过一阵”、“从来没X过”、“顿时X起来”、“逐渐X下去”中的X是动词, 若形容词出现在X的位置上便会造形成形容词的动态化(P. 133~135)。这些格式虽然覆盖面有一定的限度, 但是有效性相当高, 如果将这类格式积攒到一定的量, 就有望解决归类上的大部分问题。怎样更有效地发挥这类格式的作用, 应该具有方法论的意义。

(二) 两个三角学说

如果说直接判定、排他和类比是在对较难归类的词语的研究中总结出的具有汉语特色的归类方法, 那么“两个三角”学说, 则是邢福义先生在自己几十年来对汉语语法进行研究的基础上, 总结出的一般研究方法。

两个三角学说最早在《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的两个“三角”》(《云梦学刊》1990年第1期)中正式提出, 后又在《现代汉语语法问题的两个“三角”研究》(《语言教学与研究》1991年第3期)、《从基本流向综观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四十年》(《中国语文》1992年第6期)等论文中进一步阐述和完善。

两个三角由小三角(语表形式—语里意义—语用价值)和大三角(普通话—方言—古代汉语)构成。小三角是讲“由表及里、有里究表、表里互证”的“表里辨察”, 并在表里辨察的基础上“考究语值”。大三角是讲在研究普通话的现象时, 要横看方言, 上看古代汉语。很显然, 两个三角是解决怎样在语法研究中观察现象、发掘规律和多侧面相互印证的问题。所谓三角, 其实就是观察现象、发掘规律和相互印证的三个视角。小三角是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的内部的三个视角, 大三角是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的外部的三个视角。

对语法进行多视角的观察和动态、立体性的研究, 是当代语法学的明显特征。汉语的形态不发达, 许多语法问题仅在语法的层面很难得到圆满的解决, 因此, 多视角地动态地对汉语语法进行观察和研究, 成为80年代以来中国语法学界所致力探讨的热点课题。两个三角学

说便是中国语法学界这种探讨的结晶。

二

（一）结构的分层向核性和句子成分的配对性

1981年，在公开引进美国描写语言学的同时，《中国语文》开展了汉语析句方法的大讨论。邢福义（华萍）先生的《评“暂拟汉语教学语法系统”》（《中国语文》1981年第2期）是这次大讨论的重要论文。之后，邢福义先生连续发表了《论现代汉语句型系统》（《语法研究和探索》（一），北京大学出版社，1983年）、《句子成分辨察》（《语文论坛》1982年第1期）等系列性的论文。

这些论文提出了句子结构的“分层向核性”，描画了结构层依照一定的顺序对结构核的层层包绕；并且认为句子成分是相互配对的，主语同谓语配对，动作语同宾语配对，补语同补语中心语配对，状语同状语中心语配对，定语同定语中心语配对，独立语是失偶成分。

句子结构的分层向核性和句子成分的配对性，是邢福义先生较早运用层次分析法的思路对传统句子结构观念和句子成分之间关系的改造，是将传统的句子成分分析同西方的层次分析进行有机结合的尝试。这些观点的提出距今近20年，但仍能给人以丰富的理论启迪。

（二）名词赋格论

“名词赋格论”是邢福义先生的又一理论贡献。邢福义先生在《现代汉语语法问题的两个“三角”研究》（《语言教学与研究》1991年第3期）指出：“汉语没有印欧语那样的形态，汉语里名词对动词来说也许可以看作是一种松散性的外部形态。动词是句子的组织核心，而句法格局的面貌却是由名词这种外部形态来确定的。”邢福义先生在《汉语语法学》（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1997年）中，考察了“单名赋格”和“双名赋格”的多种现象，进一步强调了“动词核心，名词赋格”的观念。

过去，人们多把精力集中在动词身上，对名词的研究相对较少。“名词赋格”不仅从一个侧面反映了汉语语法的特点，而且将名词的地位提到决定句子格局的高度。这种新思路，必然带来新的研究内容，形成新的研究方法，从而产生新的理论。

（三）主观视点

复句是邢福义先生的重要学术“根据地”，从《论定名结构充当分句》（《中国语文》1979年第1期）的发表至今，一直在研究复句问题，出版了两部专著，发表了数十篇论文。这些论著，用形式与意义相结合的研究方法，描写了许多复句格式，探讨了复句与单句的界限及其纠葛，并根据“从关系出发，用标志控制”的原则建立了三个级别的复句分类系统（《复句的分类》，《句型与动词》，语文出版社，1987年）。

在这许多重要的研究工作中，关于“主观视点”的论述最具理论色彩。邢福义先生在《汉语复句格式对复句语义关系的反制约》（《中国语文》1991年第1期）一文中指出，复句语义关系具有二重性，既反映客观实际，又反映主观视点，而主观视点是第一位的起主导作用的因素。复句格式为复句语义关系所制约，但又反过来对复句语义关系进行反制约。复句格式一旦形成，就会明确限定所标示的关系，就会直接反映格式选用者的主观视点，而反映的主观视点既可以同客观实际重合，也可以跟客观实际不完全等同。

邢先生所讲的主观视点，已经深入到说话人语言使用的心理、旨趣和关照点，这种主观视点的主导作用，不仅适用于复句，而且也适用于所有的语言现象，具有普遍的理论意义。

（四）小句中枢说

“小句中枢说”是邢福义先生在《小句中枢说》（《中国语文》1995年第6期）中提出的关于语法本位的主张，并在《汉语语法学》这部近40万字著作中实践了这一主张。小句中枢说认为小句处于汉语语法系统的中枢地位：小句（单句或分句）所具备的语法因素最为齐全，小句跟其他语法实体都有直接联系；小句能控制和约束其他语法实体，因而成为其他语法实体所从属所依托的核心，并由此产生了小句成活律、小句包容律和小句联结律等“小句三律”。

《马氏文通》问世的百多年来，汉语语法研究不仅在挖掘和描写语法事实、揭示和解释语法规律等方面倾注了大量精力，而且也在不断地探索适合于汉语语法的研究方法和理论。寻找汉语语法的“本位”，就是探索适合于汉语语法的研究方法和理论的一种重要体现。从

语法学的角度看,寻找语法的“本位”,最主要的是要给语法研究寻找到一个稳固的立足点和视野广阔、对语法现象看得真切细致的观察站。小句是句法中的最大单位,同时又是最基本的话语单位,向下可以得到句法领域的各种单位和规则,向上通过小句联结律可以构成句群和篇章,得到“超句法”的各种单位和规则,是研究语法的较为理想的立足点和观察站。同其他“本位”理论比较,由于小句中枢说有篇章语言学的背景,且明显受到了结合语用、语义研究语法的当代学术思潮的影响,因此具有较大的优越性。

三

大千世界,五彩缤纷,时时诱人走出学术。历史风雨,变幻莫测,对待学术时褒时贬,往往逼人离开学术。家境变迁,精力昂衰,常常无法将全部身心投入学术。而学术,是一种持恒守定的事业,它从不宠爱东走西跳的“智者”和期盼天上掉馅饼的幻想家。邢福义先生22岁在《中国语文》发表处女作《动词作定语要带“的”字》,自此于今43年,一直勤奋耕耘在现代汉语语法这块学术沃土中。持恒心,守定性,是邢福义先生著述等身、硕果盈仓的最重要的原因。

成名之学者,大抵都有他的治学风格。福义先生治学,最重语言事实。用敏锐的目光去充分地观察事实,用入微的工笔去细腻地描写事实,在对事实充分观察、细腻描写的基础上,发掘出有价值的令人信服的语法规律。正如吕叔湘所评价的那样:“福义同志的长处就在于能在一般人认为没什么可注意的地方发掘出规律性的东西,并且巧作安排,写成文章,令人信服。”(吕叔湘《序》,邢福义《语法问题探讨集》,湖北教育出版社,1986年)

邢福义先生的语法研究路向是“上行路向”,即从事实中发掘规律,再进一步升华为理论。自下而上的研究路向,根基深厚,活力充沛,充溢着浓郁的民族特色。邢福义先生的研究可为佐证。

西方流行的所谓语言理论,基本上是用西方语言的“矿石”冶炼出来的。汉语虽然同西方语言具有一些语言共性,但是也有着语言类型学上的重大差异。简单照搬西方理论来解释汉语,或只是用汉语事实来验证某种理论,于理论创新和事实发掘皆无裨益。作为汉语学者,应倾心冶炼汉语矿石,提炼出带有鲜明特点的规律和理论,并以此来同西方的语言理论交流碰撞,从而产生真正的具有普遍性的语言理论。

就当前的情况而论,并不存在适合全世界各种语言的普遍性的理论。理论应理解为一种意识,一种从语言事实中发现规律、并不断提升规律层面的意识;理论应理解为一种追求,一种与西方语言理论平等交流碰撞、并进而获得具有更大普遍性的理论的追求。

故此,“上行”的研究路向应当受到足够的重视。